

# 国道 G240 与凤凰大道连接线（凤凰大道西延线）二期工程用地报批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## 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。

## 二、服务内容、服务要求

主要服务内容和要求包括：①开展资料收集、调查测绘、成图处理、报告编制、用地报批材料组卷及协助申报等工作。②按规范要求编制项目节地评价报告。协助自然资源部门组织专家开展该项目节地评价专家评审工作，根据专家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，确保项目用地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。③配合自然资源部门，依据村委会提供的行政村（经济联合社）或村民小组（经济合作社）界线走向草图，借助调查工作底图开展实地界址标定工作。利用现场指界成果编绘宗地图，其中宗地划分、界址编号、宗地图编绘等要求，严格按照《广东省农村土地登记规则》（粤国土资（地籍）字〔2002〕73号）的有关规定执行。待自然资源部门审核通过后，打印生成地籍调查表。协助相关村委及村民小组指界人，按照规定完成对本宗或邻宗权属界线的签章确认工作。同时，与自然资源部门做好衔接，协助开展公示、公告编制以及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等工作，以满足用地报批的相关要求。④在取得用地批复后，收集项目范围涉及的集体土地证书、项目用地批复文件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、法人代表身份证等材料；编制不动产登记申请书等材料，向不动产登记机构提出申请，并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材料公示、盖章等工作，完成用地范围内的不动产权证书变更（注销）手续。

## 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#### 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项目用地报批咨询服务费包含勘测定界（含青苗清点及地上附着物测量）和用地报批组卷（含权属变更及首次登记）、节地评价、批后实施等专题工作费用，项目勘测定界服务费参照《关于印发〈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〉和〈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国测财字〔2002〕3号）计算，服务费为22.64万元。项目用地报批组卷服务费参照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计价格〔1999〕1283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〉和〈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国测财字〔2002〕3号）计算，服务费为28.56万元。项目节地评价编制服务费参照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计算，服务费为6.2万元。项目批后实施服务费参照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计价格〔1999〕1283号）计算，服务费为9.06万元。取下浮率40%。

综上，项目用地报批咨服务费=（22.64+28.56+6.2+9.06）\*（100%-40%）=39.876万元，最终服务费取为39.88万元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#### 五、服务时间

根据合同约定。

#### 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#### 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
2025年11月24日